

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平人社监察〔2022〕1号

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 2021 年度全市劳动保障监察工作通报

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高新区管委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现将 2021 年全市劳动监察工作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联合惩戒情况

1. 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公布情况。2021 年，全市对外公布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 4 件，其中新华区 2 件，郟县 1 件，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1 件，新华区将 1 家企业纳入欠薪“黑名单”。对积极主动开展工作的新华区、郟县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通报表扬。

2. 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移送情况。2021年，全市移送公安机关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10起，均为汝州市，对积极主动开展工作的汝州市通报表扬。

3. 劳动保障诚信等级评价情况。2021年，全市对外公布劳动保障诚信A级单位91家，C级单位14家。其中公布C级单位的有舞钢市2家，宝丰县2家，郟县2家，鲁山县2家，新华区2家，城乡一体化示范区2家，叶县1家，湛河区1家。对积极主动开展工作的舞钢市、宝丰县、郟县、鲁山县、新华区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叶县、湛河区通报表扬。

二、信访案件处理情况

（一）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处理情况

1. **全国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受理情况。**截至2022年1月30日，全市共收到欠薪线索2473条，已办结2428条，全市办结率98.2%，其中卫东区、湛河区、高新区、石龙区办结率100%，新华区99.1%，对办结率高的卫东区、湛河区、高新区、石龙区、新华区通报表扬。

2. **河南省农民工工资监管系统平台处理情况。**截至2022年1月30日，全市共收到欠薪线索650条，已全部办结。

（二）省市信访办理情况

2022年春节前，市局安排专人在省、市信访局农民工工资窗口进行信访接待。截至2022年1月30日，共转办欠薪案件线索264条。其中：汝州市33条，舞钢市2条，宝丰县26条，鲁

山县 18 条，叶县 8 条，郟县 17 条，新华区 52 条，卫东区 13 条，湛河区 46 条，石龙区 6 条，高新区 9 条，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34 条。已办结 225 条，办结率 85.2%，其中舞钢市、高新区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办结率 100%，宝丰县 96.1%，新华区 94%，卫东区 92%，对办结率较高的舞钢市、高新区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宝丰县、新华区、卫东区通报表扬。

三、举报电话接听情况

2022 年 1 月 3 日，市局拨打各县（市、区）劳动保障监察举报电话。新华区、高新区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无人接听。

四、宣传报道情况

2021 年，舞钢市、宝丰县、郟县、叶县、新华区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在市级以上相关媒体，对劳动保障监察工作进行宣传报道，对积极开展宣传工作的舞钢市、宝丰县、郟县、叶县、新华区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通报表扬。

五、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

（一）整体情况

我市被河南省政府评定为 2020 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 A 级，位列全省第一位，代表河南省接受国务院实地核查，取得优异成绩。新华区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叶县接受国务院实地核查，郟县、宝丰县、鲁山县、石龙区积极配合提供考核材料。宝丰县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接受河南省考核，对新华区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叶县、宝丰县、郟县、鲁山县、石龙区通报表扬。